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广东省广播电视局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

文件

粤应急〔2021〕180号

关于开展广东省第二届 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宣传部、教育局、文化广电旅游局、国资委、总工会、团委，各有关单位：

为广泛发动全社会参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

宣传，增强社会公众安全避险意识、自救互救技能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二届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和我省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安排，省应急管理厅联合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广播电视局、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团省委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内容要求

（一）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利于提升我省全民安全素质，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二）围绕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宣传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等领域安全知识和防灾避险、自救互救技能；

（三）贴近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形势任务宣传需要，贴近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实际，引导社会各方科学理性认识灾害事故，增强忧患意识、风险意识、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

（四）内容新颖、形式多样，兼具科学性、知识性、趣味性、艺术性，具备及时快捷的传播特点，适用于多种媒体平台和场景呈现。

二、时间节点

从2021年12月1日开始至2022年6月30日止，具体为：

（一）2021年12月1日至31日，各地各单位广泛宣传发动、积极创作作品；

（二）2022年1月1日至4月30日，按月组织在“广东省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平台和广东省应急管理厅政府网站、“广东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分批分类展示初选作品，并组织网络投票；

（三）2022年6月15日前，集中组织专家进行评分，结合公众投票结果评选出最终获奖作品，在2022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南粤行”活动期间予以公布及颁奖，同步在广东省应急管理厅政府网站、“广东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布获奖情况。

活动结束后，省应急管理厅将组织专业机构对获奖作品进行调整修改，整理汇总录入“广东省应急管理宣传品库”并报送优秀作品参评全国优秀科普作品和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

三、类别和奖项

（一）作品类别。报送的作品必须为2021年以来创作发布的作品（含系列作品、组图、组画等，下同），包括视频、设计、美术、摄影、新媒体、文艺和图书等7个类别。

1. 视频类。各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宣传主题的短视频、公益广告、微视频等；

2. 设计类。各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宣传主

题的海报、图解、插画、宣传画、折页和文创产品等；

3. 美术类。各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宣传主题的书法美术作品；

4. 摄影类。各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宣传主题的单幅或组图摄影作品；

5. 新媒体类。各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宣传主题的小程序、动漫、小游戏、表情包、H5、VR 等；

6. 文艺类。各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宣传主题的歌曲、舞蹈、语言类、舞台类节目等；

7. 图书类。各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宣传主题的图书类出版物。

（二）奖项设置

1. 单项奖类别。各类作品最终评出一等奖各 1 名共 7 名、二等奖各 3 名共 21 名、三等奖各 5 名共 35 名、优秀奖若干名，颁发获奖证书和纪念品；如各组别入选作品数量不足的，奖项名额设置相应作出调整；

2. 专项奖类别。评出评委提名奖、最佳网络人气奖、每月最佳作品奖、媒体传播奖等专项奖若干名，颁发获奖证书和纪念品；

3. 团体奖类别。评出团体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优秀组织奖若干名，颁发获奖证书和纪念品。

四、报送方式

（一）单位选送。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宣传部、教

育局、文化广电旅游局、国资委、总工会、团委，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省属企业和中央驻粤有关单位结合工作实际，以单位为主体遴选报送优秀应急管理宣传作品。

（二）社会征集。各单位要组织调动专业设计制作机构、文化传播公司、美术设计类院校主动参与和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宣传作品的创作报送。

（三）个人报送。各单位要宣传发动全社会设计爱好者和关心应急管理工作的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应急管理宣传作品的创作报送工作。

原则上以地市以上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国资委所属企业或相当级别的社会团体、企业和机构为单位集中选送，单位选送作品数量不少于 15 部（册、幅）；社会征集和个人报送作品数量不限。

五、评选规则

（一）评委。省应急管理厅分管新闻宣传工作的领导和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广播电视局、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领导为主任评委，省应急管理专家库应急管理综合类、安全生产综合类、平面设计类、书法美术摄影类、新闻和网络传播类等专家和有关媒体为评委组成专家评审团；

（二）流程。整理上传作品，每月组织初选确定一批入围作品；在展播平台上组织作品展示，发动网络投票；组织专家评审团进行现场评分评出各等级获奖作品，获奖作品送主任评委评选

出若干评委提名奖。

（三）分值

1. 单项奖类别作品总分值 100 分，评委现场打分占总分值 80%，网上人气投票结果占总分值 20%，根据最后总分排名评出各等级奖项；

2. 专项奖类别作品中，按照入围展播作品的网络人气值排名先后评出最佳网络人气奖；以 1-5 月当月报送作品的最终得分排名先后评出每月最佳作品奖若干名；以主任评委意见评出评委提名奖若干名；根据各媒体对活动宣传力度和效果评出媒体传播奖若干名；

3. 团体奖类别作品中，省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宣传部、教育局、文化广电旅游局、国资委、总工会、团市委，省属企业总公司、设计院校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设计公司报送作品的总得分按排名先后评出。

（四）加分项

1. 每月报送并初选入围的前 10 项单项作品，按收件时间先后分别加 10 至 5 分；

2. 报送的作品获得过地市级或相当级别表彰和奖励的加 1 分；获得过省级或相当级别表彰和奖励的加 2 分；获得过国家级或相当级别表彰和奖励的加 5 分。

六、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

以本次征集展播活动为契机，积极拓展社会资源参与应急管理宣传的途径，拓宽社会化、市场化渠道，主动开展区域性、行业性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应急管理宣传作品的创作、征集和推介力度。

(二) 广泛发动，统筹协调。各地要充分发挥安委会统筹作用，协调有关单位和部门动员全社会特别是专业机构、文化公司和设计院校参加活动，组织本地媒体平台参与宣传报道、作品展示和推广工作，以点带面扩大影响，为开展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三) 严格审查，遴选精品。要认真履行审查程序，对推选作品的科学性、原创性、艺术性进行重点审核、严格把关，确保作品数量质量，准确把握作品科普、公益的定位，严格征集要求，保证作品的原创性或拥有著作权，不能夹杂各类商业宣传推广内容。

七、其他事项

(一) 征集选送作品。每月月底前按要求填写《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作品报送表》并将报送表、作品和相关材料一同报送；

(二) 报送入口。登录网页，按照网页指引和要求填写个人资料、上传作品和佐证材料，上传成功后根据提示加入微信交流群：<https://xcx.cangqiang.com/toupiao/zhanbo/index.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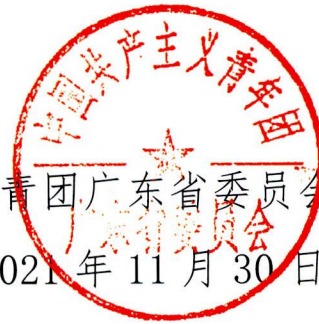
(三) 联系方式。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9 号广

东应急管理大厦 913 室，邮编：510060；电子邮箱：
yjgl_bobov@gd.gov.cn；联系人：蒋洪波，联系电话：
020-83135463。

附件：1. 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
动作品报送表

2. 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
动作品报送汇总表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21年11月30日

附件 1

编号：

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
播活动作品报送表

填报单位：

时间： 年 月 日

作品名称			
类 型		组 别	
简要参数		获奖情况	
选送单位		作者信息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作品 简介	(详细情况可附后)		

选送单位意见	同意报送。 年 月 日						
著作权承诺书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关于开展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本人（机构）保证本人（机构）为本表上述作品的唯一创作者（机构），对作品拥有完整、排他的著作权，保证作品为原创作品。 本人（机构）保证本承诺真实可靠，并认真履行本承诺。 创作者（签名）： 创作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申明	本人（机构）已认真阅读活动规则，同意并遵守本次活动各项规定，许可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组委会根据评审和宣传需要，对本人报送的作品格式、色彩、字体、版式等内容元素进行调整，在报纸、电视、互联网、新媒体等平台展示推广，并无偿提供用于社会公益宣传。 创作者（签名）： 创作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初评意见							
网络展播投票情况				加分情况			
专家现场 评审意见	得分 1	得分 2	得分 3	得分 4	得分 5	得分 6	得分 7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主任评委意见							
备 注	选送单位意见栏目，个人报送不需填写此项。						

附件2

广东省第二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作品报送汇总表

报送单位：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作品名称	类型	组别	作者	初评意见	网络展播 投票情况	专家现场 评审意见	总 评
1								
2								
3								
4								
5								
备注：集中报送多个作品时，需要一并填写此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30 日印发

校对责任人：新闻宣传处王秀文、蒋洪波